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22 日上午 9 時

地 點：台北市長沙街一段 20 號國軍英雄館

出 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含電子投票)合計 871 人，代表股份總數(含電子投票)1,006,815,143 股 (佔本公司發行總數 1,430,988,585 股之 70.358%)。

出席董事：徐旭東董事長、徐雪芳董事、羅仕清董事、梁錦琳董事、
魏永篤獨立董事、簡又新獨立董事

出席監察人：王嘉聰監察人、李靜芳監察人

來 賓：會計師 余鴻賓
律 師 楊曉邦、李錦樹

主 席：徐董事長旭東 記錄：湯治亞

宣布開會：到會股東所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佈開會。

行禮如儀

主席報告 (略)

來賓致詞 (無)

壹、報告事項

一、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詳議事手冊第 3 頁~第 7 頁)

二、103 年度財務報告(詳議事手冊第 8 頁~第 23 頁)

三、監察人查核 10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詳議事手冊第 24 頁)

決 議：准予核備。

貳、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 103 年度決算表冊，敬請 承認。

董事會 提

說 明：

一、本公司 103 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及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卓明信、余鴻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全體監察人查核完畢，認為尚無不合，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

二、敬請 承認。

決 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1,006,815,143 權(含電子投票)

表決結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	878,005,185 權 (含電子投票)	87.2
反對權數	102,706 權 (含電子投票)	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28,707,252 權 (含電子投票)	12.8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

董事會 提

一、本公司 103 年度決算業已辦理完竣，爰擬具 103 年度盈餘分配如次：

1. 期初未分配盈餘	新臺幣	1,443,958,888元
2.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529,883,115元
3. 投資性不動產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後續衡量 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529,883,115元)
4.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第1項加第2項減第3項)		1,443,958,888元
5.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47,813,966元)
6.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第4項減第5項)		1,396,144,922元
7. 103年度稅後淨利		1,529,064,789元
8. 應提列百分之十法定公積(第7項乘10%)		(152,906,479元)
9. 可供分配之盈餘(第6項加第7項減第8項)		<u>2,772,303,232元</u>

二、擬訂分配項目如次：

1. 股息百分之六十	新臺幣	928,513,283元
2. 股東紅利百分之三十三		<u>510,682,306元</u>
3. 合計		<u>1,439,195,589元</u>

註：配發員工紅利61,900,886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46,425,664元。

三、分配後未分配盈餘 新臺幣 1,333,107,643 元

四、103 年度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現金股息及紅利每股1.0元計 新臺幣 1,439,195,589元

五、本次分配，係先動用 103 年度之盈餘分派，不足部份，先由 87 至 102 年度間之盈餘派發，仍有不足，再以 86 年底之前之盈餘支應。

六、現金股息及紅利俟本(104)年度股東常會通過後，由董事長依董事會之授權，另訂除息基準日分配之，現金股利配發每位股東一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該畸零款合計數轉列其他收入。惟如嗣後因本公司於分配股息紅利基準日前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及其他法令規定，致本公司分配股息紅利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有所增減者，授權董事會依本次盈餘分配案決議之股息紅利，按分配股息紅利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

七、敬請 承認。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1,006,815,143 權(含電子投票)

表決結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	881,926,165 權 (含電子投票)	87.6
反對權數	115,643 權 (含電子投票)	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24,773,335 權 (含電子投票)	12.4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參、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

案由：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敬請 公決。

董事會 提

說明：

- 一、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規定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1121 號令，應自現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屆滿時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負責執行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 二、擬具修正條文，如附件對照表所示。
- 三、敬請 公決。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1,006,815,143 權(含電子投票)

	表決結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	881,017,196 權 (含電子投票)	87.5
反對權數	905,331 權 (含電子投票)	0.1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24,892,616 權 (含電子投票)	12.4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附件：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第十一條	股東會分常會、臨時會二種： 一、常會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之。 二、 <u>臨時會之召集，依相關法令行之。</u>	股東會分常會、臨時會二種： 一、常會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之。 二、 <u>臨時會經董事會認為有必要時，或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之股東書面請求時，由董事會召集之。</u> <u>監察人除董事會不為召集或不能召集股東會外，得為本公司利益，於必要時，召集股東會。</u>
	第四章 董事及經理人	第四章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數，悉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u>前項董事名額中，設獨立董事三人。</u> 董事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 <u>監察人二人</u> ，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全體董事、 <u>監察人</u> 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數，悉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u>董事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u>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均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及 <u>監察人</u> 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p>第十七之一條</p>	<p>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p> <p>審計委員會成員、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相關法令或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另訂之。</p>	<p>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u>審計委員會成立之日同時廢除監察人。</u></p> <p>審計委員會成員、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相關法令或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另訂之。</p>
<p>第十八條</p>	<p>董事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p>	<p>董事任期三年，<u>監察人任期三年</u>，均得連選連任。</p>
<p>第廿一條</p>	<p>(刪除)</p>	<p><u>監察人依法執行監察職務，並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得互選一人為常駐監察人。</u></p>
<p>第廿二條</p>	<p>董事酬勞金之成數，由股東會議定。</p>	<p><u>董事、監察人</u>酬勞金之成數，由股東會議定。</p>
<p>第廿六條</p>	<p>本公司決算，由董事會依法造具各項表冊，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p> <p>前項表冊之查核簽證會計師，其選任、解任及報酬，由董事會通過同意定之。</p>	<p>本公司決算，由董事會依法造具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並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p> <p>前項表冊之查核簽證會計師，其選任、解任及報酬，由董事會通過同意定之。</p>
<p>第廿八條</p>	<p>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後，按下列百分比分配之：</p> <p>一、股息百分之六十，按全部股份平均分派，但遇增加資本時，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其當年度新增股份應分派之股息，依照股東會之決議辦理。</p> <p>二、股東紅利百分之三十三，按全部股份平均分派，但遇增加資本時，其當年度新增股份應分派之紅利，依照股東會之決議辦理。</p> <p>三、員工紅利百分之四。</p> <p>四、董事酬勞金百分之三，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決定之。</p> <p>員工紅利以股票配發時，依董事會訂定之辦法辦理。</p>	<p>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後，按左列百分比分配之：</p> <p>一、股息百分之六十，按全部股份平均分派，但遇增加資本時，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其當年度新增股份應分派之股息，依照股東會之決議辦理。</p> <p>二、股東紅利百分之三十三，按全部股份平均分派，但遇增加資本時，其當年度新增股份應分派之紅利，依照股東會之決議辦理。</p> <p>三、員工紅利百分之四。</p> <p>四、<u>董事監察人</u>酬勞金百分之三，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決定之。</p> <p>員工紅利以股票配發時，依董事會訂定之辦法辦理。</p>
<p>第三十條</p>	<p>本章程經股東會議通過訂立於中華民國五十六年八月二日，自呈奉主管機關核准之日起生效，修正時經股東會通過後生效。</p> <p><u>第四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二日</u></p>	<p>本章程經股東會議通過訂立於中華民國五十六年八月二日，自呈奉主管機關核准之日起生效，修正時經股東會通過後生效。</p> <p><u>第四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日</u></p>

第二案

案由：修正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敬請公決。 董事會 提
說明：

- 一、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擬修正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並將選舉辦法名稱修正為「董事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如附件對照表所示。
- 二、敬請公決。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1,006,815,143 權(含電子投票)

表決結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	865,199,675 權 (含電子投票)	85.9
反對權數	164,868 權 (含電子投票)	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41,450,600 權 (含電子投票)	14.1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附件：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董事選舉辦法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依本辦法辦理之。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本辦法辦理之。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累積投票法。選舉人之記名以在選舉票上所印之出席證號碼代之。選舉票由董事會製備，按出席證號碼編號，並加註其選舉權數。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累積投票法。選舉人之記名以在選舉票上所印之出席證號碼代之。選舉票由董事會製備，按出席證號碼編號，並加註其選舉權數。
第三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之選舉，依應選出人數，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選舉權數相同而超過應選出人數時，由得選舉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且獨立董事之資格、獨立性條件及其他事宜，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應選出人數，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選舉權數相同而超過應選出人數時，由得選舉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均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且獨立董事之資格、獨立性條件及其他事宜，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
第八條	投票櫃由本公司備製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票，各設投票櫃一個，並分為兩組進行開票。
第十三條	當選董事由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當選董事及監察人由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三案

案由：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敬請 公決。 董事會 提
說明：

- 一、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擬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如附件對照表所示。
- 二、敬請 公決。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1,006,815,143 權(含電子投票)

	表決結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	881,753,559 權 (含電子投票)	87.6
反對權數	168,968 權 (含電子投票)	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24,892,616 權 (含電子投票)	12.4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附件：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第四條 第一項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本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本公司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審計委員會。本公司依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本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本公司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第二項	<u>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u>	
第三項	<u>依本程序規定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之事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u>	
第八條 第二項	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 二、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再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六) (略)	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 二、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六) (略)

<p>第三項</p>	<p>(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p> <p>本公司依前述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一)~(五) (略)</p> <p>(六)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如經按本項前五款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者，應辦理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就不動產交易價格與評估成本間之差額，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予以分派或轉增資配股。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如為公開發行公司，亦應就該提列數額按持股比例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 <u>獨立董事</u>應依公司法第二百十八條規定辦理。 3. 應將本款第1目及第2目處理情形提報股東會，並將交易詳細內容揭露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 <p>(七)~(八) (略)</p>	<p>(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p> <p>本公司<u>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u>，依前述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一)~(五) (略)</p> <p>(六)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如經按本項前五款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者，應辦理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就不動產交易價格與評估成本間之差額，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予以分派或轉增資配股。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如為公開發行公司，亦應就該提列數額按持股比例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 <u>監察人</u>應依公司法第二百十八條規定辦理。 3. 應將本款第1目及第2目處理情形提報股東會，並將交易詳細內容揭露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 <p>(七)~(八) (略)</p>
<p>第九條之一 第二項</p>	<p>第八條第二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二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程序規定提交<u>審計委員會</u>同意，再經董事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p>	<p>第八條第二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二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程序規定提交<u>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u>部分免再計入。</p>
<p>第十條 第三項</p> <p>第四項</p>	<p>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p> <p>三、內部稽核制度</p> <p>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稽核交易部門對本程序之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告，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以書面通知<u>審計委員會</u>。</p> <p>四、定期評估方式及異常情形處理</p> <p>(一)~(二) (略)</p> <p>(三)稽核部門主管應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理措施是否適當及確實依本條所訂處理程序辦理，並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p> <p>(四) (略)</p>	<p>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p> <p>三、內部稽核制度</p> <p>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稽核交易部門對本程序之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告，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以書面通知<u>各監察人</u>。</p> <p>四、定期評估方式及異常情形處理</p> <p>(一)~(二) (略)</p> <p>(三)稽核部門主管應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理措施是否適當及確實依本條所訂處理程序辦理，並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u>已設置獨立董事者</u>，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p> <p>(四) (略)</p>

第十四條 第三項	本公司之子公司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三、子公司應自行評估所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是否符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及取得或處分資產是否依所訂處理程序規定辦理相關事宜。本公司稽核單位應就子公司之自行評估報告予以覆核。	本公司之子公司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三、子公司應自行檢查所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是否符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及取得或處分資產是否依所訂處理程序規定辦理相關事宜。本公司稽核單位應就子公司之自行檢查報告予以覆核。
第十六條 第一項	本程序之修正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再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審計委員會。	本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
第二項	本公司依前項規定將本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將本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第四案

案由：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敬請公決。
董事會 提

說明：

- 一、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及實務運作需要，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如附件對照表所示。
- 二、敬請 公決。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1,006,815,143 權(含電子投票)

	表決結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	881,738,210 權 (含電子投票)	87.6
反對權數	183,126 權 (含電子投票)	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24,893,807 權 (含電子投票)	12.4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附件：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第四條 第一項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前，應由財務部審慎評估是否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及本程序之規定暨下列各款所列事項，將其評估結果先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再提報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但為配合時效需要，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在前條限額內先行決行，事後再報經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一、背書保證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前，應由財務部審慎評估是否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及本程序之規定暨下列各款所列事項，將其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但為配合時效需要，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在前條限額內先行決行，事後再報經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一、背書保證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p>第二項</p> <p>第四項</p> <p>第五項</p> <p>第六項</p> <p>第八項</p>	<p>二、背書保證對象之徵信及風險評估。</p> <p>三、對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p> <p>四、應否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估價值。</p> <p>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子公司依第二條第二項規定為背書保證前，應先提交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同意，再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後始得辦理。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p> <p>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本程序前條所訂額度之必要且符合本程序所訂條件者，應先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再經董事會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本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並修正本程序，報經股東會追認之；如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畫於一定期限內銷除超限部分。</p> <p>本公司於董事會討論本程序、為他人背書保證或前項所述事項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p> <p>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背書保證對象不符規定或金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審計委員會，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p>依本程序規定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之事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p>	<p>二、背書保證對象之徵信及風險評估。</p> <p>三、對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p> <p>四、應否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估價值。</p> <p>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子公司依第二條第二項規定為背書保證前，並應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後始得辦理。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p> <p>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本程序前條所訂額度之必要且符合本程序所訂條件者，應經董事會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本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並修正本程序，報經股東會追認之；如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畫於一定期限內銷除超限部分。</p> <p>本公司如已設置獨立董事者，於董事會討論本程序、為他人背書保證或前項所述事項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p> <p>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背書保證對象不符規定或金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p>第七條第一項</p> <p>第二項</p>	<p>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應以被背書保證公司填妥之「背書保證申請書」為依據，並應建立備查簿就背書保證對象、金額、審計委員會通過日期、董事會通過或董事長決行日期、背書保證日期及依第四條第一項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p> <p>本公司稽核室應至少每季稽核本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審計委員會。</p>	<p>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應以被背書保證公司填妥之「背書保證申請書」為依據，並應建立備查簿就背書保證對象、金額、董事會通過或董事長決行日期、背書保證日期及依第四條第一項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p> <p>本公司稽核室應至少每季稽核本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p>
<p>第九條第二項</p>	<p>本公司之子公司應自行評估所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是否符合處理準則規定及背書保證是否依所訂處理程序規定辦理相關事宜。本公司稽核單位應就子公司之自行評估報告予以覆核。</p>	<p>本公司之子公司應自行檢查所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是否符合處理準則規定及背書保證是否依所訂處理程序規定辦理相關事宜。本公司稽核單位應就子公司之自行檢查報告予以覆核。</p>
<p>第十一條</p>	<p>本程序之修正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再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審計委員會及提報股東會討論。</p>	<p>本程序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p>

附件：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第二條 第二項	對有業務往來者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淨值百分之十為限，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之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借貸契約成立時之上年度實際進、銷貨金額或交易金額。	對有業務往來者，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之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借貸契約成立時之上年度實際進、銷貨金額或交易金額。
第四項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貸與總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依該貸與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 <u>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u>
第四條 第一項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由借款人先檢附必要之財務資料，向本公司財務部申請融通額度，財務部應審慎評估是否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及本作業程序之規定暨下列各款所列事項，將其評估結果先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再提報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 一、資金貸與他人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二、貸與對象之徵信及風險評估。 三、對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四、應否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估價值。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由借款人先檢附必要之財務資料，向本公司財務部申請融通額度，財務部應審慎評估是否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及本作業程序之規定暨下列各款所列事項，將其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 一、資金貸與他人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二、貸與對象之徵信及風險評估。 三、對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四、應否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估價值。
第六項	本公司於董事會討論本作業程序或將資金貸與他人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本公司如已設置獨立董事者，於董事會討論本作業程序或將資金貸與他人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第七項	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餘額超限或對象不符規定時，應訂定改善計畫，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審計委員會，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	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餘額超限或對象不符規定時，應訂定改善計畫，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
第八項	<u>依本作業程序規定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之事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u>	
第五條 第三項	融通資金依議定利率計算利息，並視公司資金成本機動調整，調整利率時由財務部呈請總經理核定後執行之。應收之利息依議訂期間結算付息。	融通資金採浮動利率計算利息，並視公司資金成本機動調整，調整利率時由財務部呈請總經理核定後執行之。應收之利息每月結算一次。
第六條 第一項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建立備查簿，就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審計委員會通過日期、董事會通過日期、資金貸放日期及依第四條第一項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建立備查簿，就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資金貸放日期及依第四條第一項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
第二項	本公司稽核室應至少每季稽核本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	本公司稽核室應至少每季稽核本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

	以書面通知 <u>審計委員會</u> 。	以書面通知 <u>各監察人</u> 。
第九條 第二項	本公司之子公司應自行評估所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是否符合處理準則規定及資金貸與他人是否依所訂處理程序規定辦理相關事宜。本公司稽核單位應就子公司之自行 <u>評估報告</u> 予以覆核。	本公司之子公司應自行檢查所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是否符合處理準則規定及資金貸與他人是否依所訂處理程序規定辦理相關事宜。本公司稽核單位應就子公司之自行 <u>檢查報告</u> 予以覆核。
第十條	本作業程序之修正應經 <u>審計委員會</u> 同意，再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 <u>提報股東會</u> 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 <u>審計委員會</u> 及提報股東會討論。	本作業程序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 <u>各監察人</u> 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

第五案

案由：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敬請選舉。 董事會 提
說明：

- 一、本公司章程第 17 條規定，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 二、本公司第 16 屆董事之任期於本(104)年 6 月 20 日屆滿，依照本公司章程第 18 條規定，須於本年度舉行股東常會時改選。本次改選董事 9 席(其中 3 席為獨立董事)，改選後之新任董事任期自 104 年 6 月 22 日至 107 年 6 月 21 日止，計 3 年。
- 三、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及相關法令之規定，經本公司 104 年 5 月 12 日第 16 屆第 13 次董事會審查通過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如附件。
- 四、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

當選董事名單及得票權數

董事/獨立董事	戶號/身分證字號	戶名/姓名	得票權數
董事	8	徐旭東	1,036,306,099
董事	136279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 徐雪芳	951,579,239
董事	10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 徐國玲	843,265,372
董事	10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 李 彬	794,323,799
董事	111468	裕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李靜芳	788,103,900
董事	5757	亞洲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 梁錦琳	776,323,269
獨立董事	R10006****	簡又新	739,191,970
獨立董事	A10214****	魏永篤	729,928,580
獨立董事	Q10022****	戴瑞明	702,870,336

候選人名單及相關資料彙總表

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所代表法人名稱及持有股數
董事	徐旭東	交通大學管理學名譽博士	遠東百貨、遠東新世紀、亞洲水泥、遠傳電信、東聯化學、裕民航運董事長；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副董事長	遠東百貨、遠東新世紀、亞洲水泥、遠傳電信、東聯化學、裕民航運董事長；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副董事長	1,779,835	無
董事	徐雪芳	實踐大學服裝設計科	遠東百貨董事；遠東百貨總經理；裕民、亞東百貨、百揚投資、遠東鴻利多、遠東都會、百發(中國)投資、百發中國控股董事長	遠東百貨董事；遠東百貨總經理；裕民、亞東百貨、百揚投資、遠東鴻利多、遠東都會、百發(中國)投資、百發中國控股董事長	1,173,788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73,009
董事	徐國玲	美國紐約室內設計大學畢業主修室內設計美術	遠東百貨董事；紐約薩拉丁諾集團資深設計師	遠東百貨董事	0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241,769,702
董事	李彬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會計碩士	遠傳電信總經理；遠傳電信商務長；遠傳電信財務長；花旗銀行副總裁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Holding) Ltd 董事長暨總經理；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海)、全虹企業、安源通訊、亞東電子商務董事長；遠傳電信總經理	0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241,769,702
董事	梁錦琳	美國伊利諾州立大學大眾傳播碩士	遠東百貨董事；鼎鼎聯合行銷總經理；亞東電子商務董事；遠鼎信息科技(上海)執行董事；遠鑫電子票證董事長	遠東百貨董事；鼎鼎聯合行銷總經理；亞東電子商務董事；遠鼎信息科技(上海)執行董事；遠鑫電子票證董事長	0	亞洲水泥(股)公司 80,052,950
董事	李靜芳	美國亞歷桑納州立大學會計系	遠東百貨董事；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董事長	遠東百貨監察人；百發(中國)投資董事；遠東巨城購物中心董事長；遠東零售事業開發規劃總部執行長	76,483	裕利投資(股)公司 1,769,001
獨立董事	魏永篤	美國喬治亞大學企管碩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總裁；德勤國際組織董事；德勤中國董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董事；中華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協會理事長	永勤興業董事長；五鼎生物技術、聯強國際、台灣水泥獨立董事；中磊電子、奇力新電子、劍麟監察人；世界先進積體電路、神達投資控股、王品餐飲董事	0	無
獨立董事	簡又新	美國紐約大學航空太空工程學博士	環保署長；交通部長；外交部長；國安會委員；駐英代表；國策顧問；總統府副秘書長；立法委員；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董事長；淡大工學院教授兼院長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董事長；財團法人電訊暨智慧運輸科技發展基金會董事長；社團法人台灣氣候變遷與能源永續協會理事長；長榮航空獨立董事	0	無

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所代表法人名稱及持有股數
獨立董事	戴瑞明	美國夏威夷大學美國研究所碩士；天主教輔仁大學名譽法學博士	外交部北美司專員；國立台灣大學外文系兼任講師；中華民國常駐聯合國代表團三等秘書；中華民國駐美大使館二等秘書；行政院新聞局國際宣傳處長、主管國際事務副局長；中國文化大學新聞系兼任教授；台北駐英國代表處代表；總統府副秘書長兼發言人、國家統一委員會執行秘書、國統會諮詢委員兼召集人；中華民國駐教廷特命全權大使	財團法人趙麗蓮教授文教基金會董事；社團法人全球和平聯盟台灣總會監事；中華民國孔孟學會常務監察人	0	無

第六案

案由：解除公司法第209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敬請 公決。 董事會 提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之規定辦理。
- 二、因本公司新任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或經理人之行為，爰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許可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 三、敬請 公決。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1,006,815,143 權(含電子投票)

	表決結果	佔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贊成權數	834,770,624 權 (含電子投票)	82.9
反對權數	366,295 權 (含電子投票)	0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71,678,224 權 (含電子投票)	17.1

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解除公司法第 209 條『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職稱	姓名	擔任其他同業之職務	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
董事	徐旭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遠百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 遠百亞太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 遠百新世紀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董事 ● 亞東百貨(股)公司董事 ● 遠東都會(股)公司董事 	主要為零售、批發 日常百貨等營業項目
董事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徐雪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亞東百貨(股)公司董事長 ● 遠東都會(股)公司董事長 ● 遠百企業(股)公司董事 ● 遠百亞太開發(股)公司董事 ● 遠百新世紀開發(股)公司董事 	主要為零售、批發 日常百貨等營業項目
董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李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亞東電子商務(股)公司董事長 ●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董事 	主要為零售、批發 日常百貨等營業項目
董事	亞洲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梁錦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亞東電子商務(股)公司董事 	主要為零售、批發 日常百貨等營業項目
董事	裕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靜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股)公司董事長 	主要為零售、批發 日常百貨等營業項目
獨立董事	魏永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王品餐飲(股)公司董事 	主要為日常用品零 售及餐館等營業項目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

主席：徐旭東



記錄：湯治亞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重編後)			102年1月1日(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952,918	10	\$ 13,221,405	12	\$ 16,794,103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0,895	-	239,974	-	361,327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87,231	-	552,555	-	511,192	1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1,204,317	1	437,497	-	1,008,193	1			
1150	應收票據	2,410	-	28,119	-	31,195	-			
1170	應收帳款	527,659	1	766,445	1	1,470,752	1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款	191,931	-	57,302	-	50,977	-			
1200	其他應收款	1,508,732	1	1,779,487	2	492,525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200,615	-	418,064	-	291,016	-			
130X	存貨	2,870,727	3	2,976,244	3	3,160,935	3			
1429	預付款項	975,457	1	1,090,656	1	1,164,771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15	-	377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2,260	-	83,987	-	70,69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315,267	17	21,652,112	19	25,407,680	21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1,013,913	1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989,668	4	4,986,339	4	5,468,512	5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3,652	1	776,374	1	718,583	1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125,000	-	521,897	1	632,66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546,534	9	9,050,368	8	8,811,079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426,385	43	52,166,888	46	52,946,768	4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9,667,344	9	3,070,495	3	3,043,814	3			
1780	無形資產	7,226,592	6	7,715,184	7	7,711,555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26,328	1	940,225	1	1,131,574	1			
1975	預付退休金	185,519	-	222,285	-	222,666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	9,472,460	8	9,464,677	8	9,837,349	8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54,939	2	1,920,123	2	1,902,572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2,304,421	83	90,834,855	81	93,441,052	79			
1XXX	資產總計	\$ 111,619,688	100	\$ 112,486,967	100	\$ 118,848,732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6,674,285	6	\$ 7,462,340	7	\$ 9,613,446	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2,991,683	3	3,047,306	3	4,648,862	4			
2150	應付票據	63,303	-	159,194	-	198,522	-			
2170	應付帳款	17,601,054	16	17,693,401	16	18,687,359	16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項-帳款及票據	153,238	-	151,909	-	170,962	-			
2219	其他應付款	5,495,103	5	5,252,331	5	8,439,193	7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512,116	-	401,874	-	563,22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4,135	-	4,135	-	16,351	-			
2313	遞延收入-流動	65,656	-	101,136	-	63,770	-			
2310	預收款項	7,829,288	7	7,720,500	7	7,449,114	6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1,000,000	1	2,493,512	2	1,200,000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764,429	2	1,445,159	1	1,600,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65,157	-	252,891	-	168,63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4,419,447	40	46,185,688	41	52,819,432	44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992,560	1	1,990,702	2	3,454,937	3			
2540	長期借款	21,548,341	19	21,841,434	19	21,992,207	19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31,222	-	30,483	-	30,213	-			
2640	應付退休金負債	573,998	-	547,479	1	545,253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29,061	2	1,608,841	1	1,549,219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878,845	3	2,841,682	3	2,710,010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7,754,027	25	28,860,621	26	30,281,839	26			
2XXX	負債總計	72,173,474	65	75,046,309	67	83,101,271	7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	14,391,956	13	14,109,761	13	13,698,797	12			
3200	資本公積	3,498,252	3	3,498,174	3	3,498,174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575,473	2	2,358,917	2	2,189,63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61,168	2	1,931,285	2	1,931,28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925,210	3	4,095,216	3	3,596,568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961,851	7	8,385,418	7	7,717,484	6			
3400	其他權益	5,900,851	5	3,659,643	3	3,773,795	3			
3500	庫藏股票	(97,110)	-	(97,110)	-	(97,110)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1,655,800	28	29,555,886	26	28,591,140	24			
36XX	非控制權益	7,790,414	7	7,884,772	7	7,156,321	6			
3XXX	權益總計	39,446,214	35	37,440,658	33	35,747,461	3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11,619,688	100	\$ 112,486,967	100	\$ 118,848,732	100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營業利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45,928,793	100	\$46,754,377	100
5000	營業成本	<u>22,719,427</u>	<u>50</u>	<u>23,779,290</u>	<u>51</u>
5900	營業毛利	<u>23,209,366</u>	<u>50</u>	<u>22,975,087</u>	<u>49</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218,973	3	1,382,355	3
6200	管理費用	<u>18,661,878</u>	<u>40</u>	<u>18,839,954</u>	<u>40</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9,880,851</u>	<u>43</u>	<u>20,222,309</u>	<u>43</u>
6900	營業淨利	<u>3,328,515</u>	<u>7</u>	<u>2,752,778</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	369,884	1	356,49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76,669)	(1)	1,263,732	3
7050	財務成本	(465,191)	(1)	(508,253)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u>133,261</u>	<u>-</u>	<u>228,03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38,715)</u>	<u>(1)</u>	<u>1,340,004</u>	<u>3</u>
7900	稅前淨利	3,089,800	6	4,092,782	9
7950	所得稅費用	<u>925,311</u>	<u>2</u>	<u>1,052,064</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164,489</u>	<u>4</u>	<u>3,040,718</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48,411	-	\$ 114,431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失	(61,995)	-	(111,661)	-
8350	重估價之利益	2,328,026	5	-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65,763)	-	(8,94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	89,552	-	(83,622)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	(146,294)	-	1,34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2,191,937</u>	<u>5</u>	<u>(88,450)</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356,426</u>	<u>9</u>	<u>\$ 2,952,268</u>	<u>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529,065	3	\$ 2,185,839	4
8620	非控制權益	<u>635,424</u>	<u>2</u>	<u>854,879</u>	<u>2</u>
8600		<u>\$ 2,164,489</u>	<u>5</u>	<u>\$ 3,040,718</u>	<u>6</u>
	綜合 (損) 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722,459	8	\$ 2,066,076	4
8720	非控制權益	<u>633,967</u>	<u>1</u>	<u>886,192</u>	<u>2</u>
8700		<u>\$ 4,356,426</u>	<u>9</u>	<u>\$ 2,952,268</u>	<u>6</u>
	每股盈餘				
9750	基 本	<u>\$ 1.07</u>		<u>\$ 1.53</u>	
9850	稀 釋	<u>\$ 1.07</u>		<u>\$ 1.52</u>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有限公司
 務表
 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2年1月1日餘額	102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本公司之權益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庫藏股票	非控制權益
A1	\$13,688,797	\$ 2,189,631	\$ 1,931,285	\$ 3,068,960	\$ 71,679	\$ 3,845,474	\$ 97,110	\$ 28,081,532	\$ 6,792,173	\$ 34,873,705		
A3				509,608				509,608	364,148	873,756		
A5	13,688,797	2,189,631	1,931,285	3,596,568	(71,679)	3,845,474	(97,110)	28,591,140	7,156,321	35,747,461		
B1		169,286		(169,286)								
B5				(1,095,903)				(1,095,903)		(1,095,903)		
B6										(160,466)		
B9	410,964			(410,964)								
C7				(2,011)				(2,011)		(691)		(2,702)
M5				(3,416)				(3,416)		3,416		
D1				2,185,839				2,185,839		854,879		3,040,718
D3				(5,611)				(196,087)		31,313		(88,450)
Z1	14,109,761	2,358,917	1,931,285	4,095,216	10,256	3,849,387	(97,110)	29,555,886	7,884,772	37,440,658		
B3				529,883								
B1		216,556		(216,556)								
B5				(1,622,623)				(1,622,623)		(728,353)		(1,622,623)
B6												
B9	282,195			(282,195)								
C7												
D1				1,529,065				1,529,065		635,424		2,164,489
D3				(47,814)				(2,170,970)		(1,457)		(2,191,937)
Z1	\$14,391,956	\$ 2,575,473	\$ 2,461,168	\$ 2,925,210	\$ 70,989	\$ 3,658,882	\$ 97,110	\$ 31,655,800	\$ 7,790,414	\$ 39,446,214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3,089,800	\$4,092,782
A2000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951,638	2,934,424
A20200	攤銷費用	28,907	24,630
A20300	呆帳損失(迴轉利益)	(3,321)	8,51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益	(46,651)	(33,996)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316)	-
A20900	財務成本	465,191	508,253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055	1,027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 失(利益)	21,931	(26,681)
A29900	迴轉負債準備	-	(12,216)
A29900	預付款項攤銷	14,145	13,798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321,773	256,752
A29900	(迴轉)未實現進貨折扣	(11,617)	4,941
A29900	迴轉遞延收入	(101,136)	(63,77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之份額	(133,261)	(228,035)
A21200	利息收入	(101,762)	(120,037)
A21300	股利收入	(268,122)	(236,45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損	18,330	41,902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3,25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386,986)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3,041	14,217
A23700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495,605	-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4,637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4,270)	1,169,262
A31130	應收票據	25,709	3,07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重編後)
A31150	應收帳款	\$ 276,947	\$ 698,025
A31160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款及 票據	(134,629)	(6,32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3,061	(6,519)
A31200	存 貨	104,093	165,533
A31230	預付款項	115,264	73,26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8,273)	(13,293)
A31990	預付退休金	5,294	5,412
A32130	應付票據	(95,891)	(39,328)
A32150	應付帳款	(92,347)	(993,958)
A32160	應付關係人款項－帳款及 票據	1,329	(19,053)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448,737)	(2,032,521)
A32210	預收款項	383,519	541,336
A32210	遞延收入	65,656	101,136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6,519	(11,74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12,266</u>	<u>84,261</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156,377	6,514,88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81,901)	(515,43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6,462	87,41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68,821	335,570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210,212	34,90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819,264)</u>	<u>(1,179,157)</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450,707</u>	<u>5,278,17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709,014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減 少	(369,923)	681,466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0,000)	(147,899)
B02100	預付長期投資款減少	78,456	78,216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582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84,796)	(3,388,94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190	5,023
B04100	其他應收款增加	212,388	(1,250,05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4,958)	(30,18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重編後)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52,667)	(\$ 21,593)
B07300	預付租賃款增加	(372,94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59,668)	(3,414,9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68,280,489	52,458,782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69,231,410)	(54,640,379)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3,851,586	25,070,441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3,907,209)	(26,671,997)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990,692
C01300	償還公司債	(2,500,000)	(1,2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8,618,177	51,964,38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8,592,000)	(52,270,000)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26,571	131,672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622,612)	(1,095,903)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720,319)	(197,46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796,727)	(5,459,76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2,799)	23,852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2,268,487)	(3,572,69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221,405	16,794,10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952,918	\$13,221,405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重編後)		102年1月1日(重編後)	
		全 額	%	全 額	%	全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 453,650	1	\$ 516,953	1	\$ 870,675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1,769	1	285,698	1	254,779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192,371	-	191,594	-	-	-
1150	應收票據	223	-	26,350	-	28,645	-
1170	應收帳款	245,217	-	242,626	-	509,631	1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款	12,039	-	15,676	-	14,187	-
1200	其他應收款	66,111	-	329,741	1	486,527	1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20,163	-	20,163	-	41,547	-
130X	存貨	413,419	1	384,916	1	430,141	1
1429	預付款項	249,054	-	247,658	-	261,48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151	-	21,801	-	5,72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19,167	3	2,283,176	4	2,903,337	5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993,608	5	2,968,556	5	2,812,603	5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488	-	111,543	-	62,57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177,267	31	19,543,431	32	18,793,425	3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090,806	43	31,227,060	51	30,972,607	5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8,734,944	14	1,771,695	3	1,754,815	3
1780	無形資產	21,897	-	5,494	-	3,48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9,505	-	52,901	-	91,050	-
1975	預付退休金	185,519	-	222,285	1	222,666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	2,423,382	4	2,485,787	4	2,548,191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7,026	-	218,746	-	238,483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1,013,442	97	58,607,498	96	57,499,890	95
1XXX	資 產 總 計	\$62,932,609	100	\$60,890,674	100	\$60,403,22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1,800,000	3	\$ 2,650,000	4	\$ 2,500,000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1,649,460	3	1,598,491	3	1,699,455	3
2170	應付帳款	3,345,297	5	3,328,710	5	3,848,239	7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項—帳款	65,002	-	65,113	-	89,723	-
2219	其他應付款	2,487,711	4	1,765,311	3	2,364,945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66,765	-	40,192	-	-	-
2313	遞延收入—流動	14,892	-	6,257	-	7,285	-
2310	預收款項	3,106,025	5	3,088,826	5	2,989,562	5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1,000,000	2	2,493,512	4	1,200,000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99,429	1	997,159	2	600,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5,658	-	77,358	-	62,70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4,690,239	23	16,110,929	26	15,361,914	2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	-	1,000,000	2	3,454,937	6
2540	長期借款	14,846,606	24	12,749,762	21	11,696,733	1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33,110	3	1,388,989	2	1,230,963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6,854	-	85,108	-	67,54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6,586,570	27	15,223,859	25	16,450,173	27
2XXX	負債總計	31,276,809	50	31,334,788	51	31,812,087	53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	14,391,956	23	14,109,761	23	13,698,797	22
3200	資本公積	3,498,252	5	3,498,174	6	3,498,174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575,473	4	2,358,917	4	2,189,631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61,168	4	1,931,285	3	1,931,28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925,210	5	4,095,216	7	3,596,568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961,851	13	8,385,418	14	7,717,484	13
3400	其他權益	5,900,851	9	3,659,643	6	3,773,795	6
3500	庫藏股票	(97,110)	-	(97,110)	-	(97,110)	-
3XXX	權益總計	31,655,800	50	29,555,886	49	28,591,140	47
	負債與權益總計	\$62,932,609	100	\$60,890,674	100	\$60,403,227	100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10,193,869	100	\$ 9,654,548	100
5000	營業成本	<u>3,559,957</u>	<u>35</u>	<u>3,403,138</u>	<u>35</u>
5900	營業毛利	<u>6,633,912</u>	<u>65</u>	<u>6,251,410</u>	<u>65</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70,142	4	502,273	5
6200	管理費用	<u>4,576,040</u>	<u>45</u>	<u>4,480,189</u>	<u>47</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046,182</u>	<u>49</u>	<u>4,982,462</u>	<u>52</u>
6900	營業淨利	<u>1,587,730</u>	<u>16</u>	<u>1,268,948</u>	<u>1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	143,061	1	134,95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1,343	1	106,047	1
7050	財務成本	(214,344)	(2)	(230,803)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215,859</u>	<u>2</u>	<u>1,134,449</u>	<u>1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05,919</u>	<u>2</u>	<u>1,144,648</u>	<u>12</u>
7900	稅前淨利	1,793,649	18	2,413,596	25
7950	所得稅費用	<u>264,584</u>	<u>3</u>	<u>227,757</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529,065</u>	<u>15</u>	<u>2,185,839</u>	<u>2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失) 利益	(\$ 8,877)	-	\$ 186,872	2
8350	重估價之利益	2,328,026	23	-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 (損失) 利益	(31,472)	-	5,031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7,423	1	(310,811)	(3)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51,706)	(2)	(85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2,193,394</u>	<u>22</u>	<u>(119,763)</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722,459</u>	<u>37</u>	<u>\$ 2,066,076</u>	<u>21</u>
	每股盈餘				
9750	基 本	<u>\$ 1.07</u>		<u>\$ 1.53</u>	
9850	稀 釋	<u>\$ 1.07</u>		<u>\$ 1.52</u>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通業

民國 103 年

公司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其他權益項目	留		保		其		未實現重估增值	未實現報益	未實現報益	總計
		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商品				
A1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89,631	\$ 1,931,285	\$ 3,086,960	\$ 71,679	\$ 3,845,474	\$ 97,110	\$ 28,081,532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509,608	-	-	-	509,608			
A5	102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2,189,631	1,931,285	3,596,568	(71,679)	3,845,474	(97,110)	28,591,140			
B1	101 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169,286	-	(169,286)	-	-	-	-			
B9	現金股利	-	-	(1,095,903)	-	-	-	(1,095,903)			
B9	股票股利	-	-	(410,964)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2,011)	-	-	-	(2,011)			
M5	取得子公司部份權益	-	-	(3,416)	-	-	-	(3,416)			
D1	102 年度淨利	-	-	2,185,839	-	-	-	2,185,839			
D3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5,611)	-	(196,087)	-	(119,763)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358,917	1,931,285	4,095,216	10,256	3,649,387	(97,110)	29,555,886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29,883	(529,883)	-	-	-	-			
B1	102 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216,556	-	(216,556)	-	-	-	-			
B9	現金股利	-	-	(1,622,623)	-	-	-	(1,622,623)			
B9	股票股利	-	-	(282,195)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	-	78			
D1	103 年度淨利	-	-	1,529,065	-	-	-	1,529,065			
D3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47,814)	60,743	9,495	2,170,970	2,193,394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575,473	\$ 2,461,168	\$ 2,925,210	\$ 70,999	\$ 3,658,882	(\$ 97,110)	\$ 31,655,800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雲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793,649	\$ 2,413,596
A2000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52,030	1,229,410
A20200	攤銷費用	5,377	1,527
A20900	財務成本	214,344	230,803
A21200	利息收入	(2,966)	(4,045)
A21300	股利收入	(140,095)	(130,910)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15,859)	(1,134,44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損	2,662	20,198
A22700	處分及報廢投資性不動產淨損	42	97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055	1,027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 益	(4,469)	(47,800)
A29900	預付款項攤銷	8,786	9,023
A29900	迴轉遞延收入	(6,257)	(7,28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6,127	2,295
A31150	應收帳款	(2,591)	267,005
A31160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款	3,637	(1,48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084	157,339
A31200	存 貨	(28,503)	45,225
A31230	預付款項	(1,580)	13,35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650	(16,081)
A31990	預付退休金	5,294	5,412
A32150	應付帳款	16,587	(519,529)
A32160	應付關係人款項—帳款	(111)	(24,610)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43,450)	44,847
A32210	預收款項	196,800	272,038
A32210	遞延收入	14,892	6,25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1,700)	14,65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100,435	2,847,90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重編後)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68,123)	(\$ 162,42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95	3,49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226,802	473,064
A33400	退還之所得稅	-	34,90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2,200)	(5,76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997,909</u>	<u>3,191,17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	(777)	(191,594)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0,000)	(273,94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4,231)	(2,261,95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75	4,60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1,780)	(3,541)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42)	(18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u>6,692</u>	<u>10,934</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39,763)</u>	<u>(2,765,68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4,100,000	17,546,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4,950,000)	(17,396,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1,671,438	8,340,739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1,620,469)	(8,441,703)
C01300	償還公司債	(2,500,000)	(1,2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9,499,114	42,500,188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7,400,000)	(41,050,000)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080	17,568
C04500	支付股利	<u>(1,622,612)</u>	<u>(1,096,01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821,449)</u>	<u>(779,218)</u>
EEEE	現金淨減少	(63,303)	(353,722)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516,953</u>	<u>870,675</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453,650</u>	<u>\$ 516,953</u>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